本計劃不獲資助的項目開支

以下列表為不獲本計劃資助的項目開支(下稱不獲准開支)。列表並非詳盡無遺。有關資料將會按需要作出修訂/更新,並於本計劃網頁(www.bud.hkpc.org)公佈。

類別	內容
申請企業日常運作開支	申請企業的日常或例行運作開支,包括現有員工的薪金、生產/製造作銷售用途產品的直接開支 ¹ 、租賃/裝修費用、水電煤等費用、商業登記或營運執照費用、辦工室文具、產品運輸費用 ² 、稅、產品責任保險費、銀行服務費、按揭費用、貸款或透支利息、信貸保證費用、訴訟有關的律師費等
額外增聘員工	額外增聘直接生產員工/直接提供服務予客戶的員工(例如 律師事務所增聘律師、會計師事務所增聘會計師、程式 設計公司增聘程式設計員等)的薪金及直接相關費用
購買/租賃機器/設備	- 日常運作使用的機器/設備 (例如: 一般運作應用的電腦軟硬件、相機、投映儀、傳聲器、零售系統、收銀機等); - 用作擴大產能的設備(例如工廠添置同類生產機器、IT公司增加伺服器數目等); - 機器/設備的保險費; - 現有機器/設備的保養費;以及 - 現有產品的模具費。
其他直接支出	
(i) 製作/購買產品樣本 或樣板的直接開支	貴重物料以製作樣本或樣板並可能重用作銷售用途,例如: 鑽石及黃金作珠寶樣本/樣板。
(ii) 廣告開支	内地及香港以外的廣告。如屬互聯網廣告,涉及的保證金、分紅、上架費用等 開支為不獲資助開支項目。
(iii) 來往香港及內地的	- 並非與項目措施有關的交通及住宿開支,或是由一般

¹購買/租賃額外機器/設備作升級轉型用途除外

²展覽會及其他展銷活動所需之貨運及物流費用除外

類別	內容
交通及住宿開支	業務的巡視、聯繫、資詢或協商等而起的 - 只在香港/內地的本土交通費用而並非過境往返內地的 行程一部份 - 香港及內地以外地區的交通及住宿開支
(iv) 其他	 参加內地及香港以外的展覽會及其他展銷活動; 組織/參加內地及香港以外的推廣活動; 以銷售為目的之分店/產品陳列費、上架費用及按銷售業績/營利計算之佣金等(包括實體店及網上銷售點); 在陳列/銷售點用作產品陳列用途的陳列架及傢俱; 禮品、紀念品或宣傳用之獎品費 娛樂或膳食費 參加工商或專業團體的費用;以及 未有特定用途的支出,例如: 雜費、意外開支等